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16-29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简称：石基信息；股票代码：002153）股票交易价格于2016年5月10日、2016年5月11日、2016年5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2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时公司披露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55,596,25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元（含税），共计派发42,671,550.12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2016年4月12日，公司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6】第65号）进行了充分答复并于2016年5月11日完成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工作。详见公司2016年4月13日、2016年5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2016-21）、《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6-2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询问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鉴于公司股票非理性波动，经公司核查，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行股份事项且公司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再筹划上述重大事项。

2、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披露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27），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预计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17,340.22万元—22,542.29万元，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30%，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截止目前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测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12日